三江热议

动物放生，专业与科学不可或缺

胡晓新

昨天，宁波宁海县上林自然村的村民向本报反映：去年森林公安在上林村的山上放生了一批蛇，眼看天气热了，又到了挖笋、淘山货的季节，这下弄得她和村民都不敢上山了。据宁海森林公安回应，去年6月，他们根据林业部相关规定，在西溪水库上游放生了从蛇贩子那里缴获了68条本地蛇。市野生动物保护协会理事林海伦表示，森林公安的行为没有错。放生是一门学问，如果放生不当，会对野生动物造成伤害。

5月31日《宁波晚报》

出于保护自然或祈福等目的，市民和民间组织保护、救助动物，并将其放归大自然的行为逐年增多。但正如动物专家所说，放生本就是一门相当复杂的专业学问，其本意是为了保护野生动物，让生命在其熟悉的环境中重获自由。根据林业部的相关规定，对非正常来源的野生动物活体，凡适宜在原产地生存的，应在原产地选择适当地点放生；无放生条件或有伤病的，应及时救护并安排饲养。如果放生不当，不但会对野生动物造成伤害，还可能破坏一地的生态平衡。

本来，专业性很强的动物放生行为，多数应该交由包括动物专家、森林公安等专业人士与部门来执行才是，但现实中，因为无知、迷信甚至牟利等原因导致的放生闹剧逐年增多，甚至在一些地方酿成戕害动物、破坏生态的灾害，不能不引起有关各方的警惕。

在宁波，近年来市区的日湖成为不少市民放生泥鳅、黄鳝、青蛙、乌龟以及各种鱼类的水域。据介绍，这些大都从市场采购、已基本失去野外生存能力的人工饲养水族动物，放生后不是由于水土不服大量死亡，就是对原有的生态环境造成破坏，还污染了环境，大大增加了水体养护成本，可谓后患无穷。这种令人啼笑皆非的闹剧，与环保或祈福的意愿背道而驰，与“劝人向善、不轻易杀生”的初衷更是南辕北辙，称其“作孽”并不为过。

还有一些市民，从非法动物贩子手中买下野生动物后，将其放生到野外，多数情况下，这种行为也颇有不当之处。根据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等有关法律规定，放生必须办理相关手续，且要符合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和环境承载量等条件。见到非法售卖野生动物行为应该举报；捡到野生动物，可以交给森林公安等专业部门或专业人员来处理，这样做，才能更有助于野生动物找到理想的归宿。

出乎许多善良市民意料的是，目前各地勃兴的放生“盛况”，往往催生大量的动物供给需求，拉动疯狂的捕猎行为，并由此形成一条“放生动物买卖产业链”，这条灰色产业链在养肥贩卖者与捕猎者的同时，也使更多的野生动物遭受灭顶之灾，彻底背离了放生的原义。

要制止日益泛化的盲目、愚昧、不科学的放生行为，就要牵住解决这一问题的“牛鼻子”：除了专业的归专业，专业部门与专业人士要有所担当，科学地践行责任与义务外，还需要通过各种途径提高市民的科学素养，唤醒市民对放生行为的理性认识。只有这样，放生才能真正回归尊重生命、保护环境的初心和本意。

图说世相

控烟不能“纸上谈兵”

第29个世界无烟日到来之际，一些陆续出台控烟条例的城市被曝出控烟效果并不明显，一些人在公共场所吸烟的陋习并未得到有效纠正。近两年，控烟立法工作取得很大进展，在这种背景下，控烟之手不能止于“纸上谈兵”。

5月31日新华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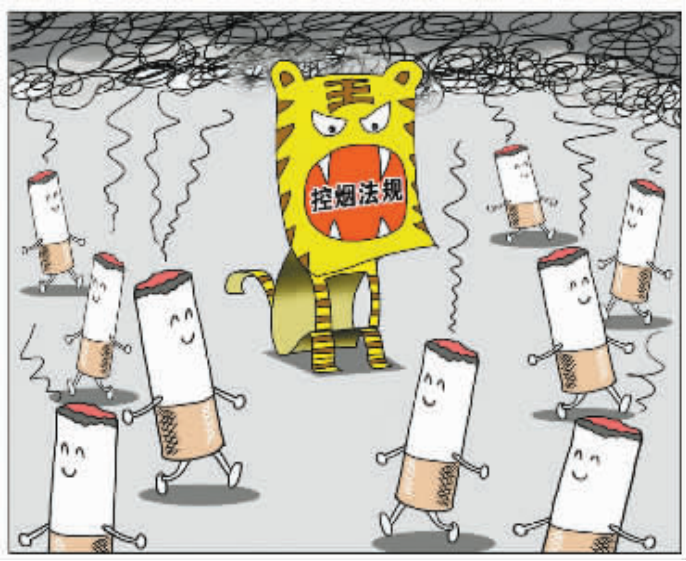

控烟行动难落实，主要源于缺乏强制手段。在餐饮、宾馆等公共场所控烟，执法人经常面临取证难、执法难等尴尬；控烟多以“公益活动”面目示人，很难形成普遍性的约束机制。控烟工作要想取得更大成效，领导干部一定要身先士卒。控烟执法部门更要展现落实控烟法规的决心和智慧。

就怕“帮娃刷票”真有奇效

司马童

微信朋友圈拉票，相信不少人已经从“帮一下吧”到深恶痛绝。有些家长为了给孩子投票，不惜给微信好友发红包，甚至去找网络刷票公司。近日，南京秦淮警方就接到市民张女士报警，她为了让孩子在网络投票中拿第一，先后花去3000元钱刷票，结果还是给骗了。

5月31日《扬子晚报》

网上的这出“投票骗局”不议，我想到的是：假如南京这位张女士的“帮娃刷票”未遇陷阱，且花钱之后也立竿见影地收到奇效，帮助她儿子如愿以偿地“刷”上第一，试问这对其他参与网络投票的家长和孩子，算不算一种“骗取名次”的不公平竞争呢？所以，现在看来，“投票骗局”固然可恶，但张女士由于“第一梦想”鸡飞蛋打才愤而报警，这何尝不是一种“五十步笑百步”的可叹之事。

如今各种朋友圈拉票，几乎已成一种生活常态。在某些正规开展的投票活动中，倘若评选规则公平合理，家长们适度为自己的孩子站站台、拉拉票，似乎也属人之常情、无可厚非。但不管怎么说，要是一些家长好胜心切，乃至走火入魔，将帮娃拉票异化成了“帮娃买票”或“帮娃刷票”，这究竟是“帮孩子争排名”，还是更接近于“求虚名”呢？

像南京张女士这样的窝心遭遇，也许只是一种特殊个例；毕竟，希望自己儿女得票领先的父母大有人在，而为了“面子”不惜花钱刷票的，应该还不是普遍现象。

自媒体时代，朋友圈社交，“拼娃大赛”时时有，“拉票助阵”亦寻常。但身为父母，必须有“投票教育”的成熟思维与观念。替孩子拉票，不是为了让其坐享其成，而是出于“一个好汉三个帮”的借势发力；至于更为不智的“帮娃刷票”，就算帮了孩子“一举成名”，难道打小就想让其“悟”出一个诀窍——荣誉是可用钱去买来的么？

由此说来，“帮娃刷票”上了一当，我看远比真有奇效值得庆幸。至少，有了这样的经历和教训，就会明白投机取巧非但不是一条制胜捷径，还可能遭人利用。再有，新闻报道揭示的“前车之鉴”，也能够警醒社会公众。当地警方称，“帮娃刷票”之所以会上当受骗，是因为犯罪嫌疑人利用这些假投票平台，其最主要目的就是为了收集家长或投票人的信息，然后将这些信息卖给第三方。由此而论，生活中在朋友圈动辄求关注、求拉票的行为，岂止可能“招人烦”，还要谨防帮着不法分子给朋友“下套”了。

麻辣微评

【大学生求职因过于“美颜”被刷】

即将大学毕业的小刘刚在一次面试中被刷下来，原因竟然是招聘单位嫌小刘的简历照片过于“美颜”而失真，称其不诚实。记者对100名大学毕业生和10家单位的人力资源主管进行调查结果显示，一半的受访大学毕业生会在简历照片上“做文章”，使用“美颜”等软件提高颜值。

5月31日《华商晨报》官方微博

虽然招聘单位在面试过程中刷下了“过于美颜而失真”的小刘，但至少，因为“美颜”，小刘赢得了一次面试机会——不可否认，很多单位在招聘过程中的第一关往往是“以貌取人”。

笔者以为，为了提升第一印象，大学生在简历照片上美化一下，也是无可厚非。由此，因为“美颜”过了点的小刘，不但面试被刷，还被称之为“不诚实”，则真当要撞墙了！

当下，颜值的高低，越来越成为众多大学生求职过程中关心的一件“大事”，除了化妆美颜，有的甚至不惜整容，之所以如此，我想，这个板子应该百分百地打在某些“以貌取人”的用人单位身上。

【三缸稻谷，一位老母亲留给儿子们最后的爱】

在湖北通山县，为了不让三个智障、聋哑又无自理能力的儿子在自己去世后挨饿，母亲孟阿香用数年时间，攒下上千斤的三缸稻谷。之前纵然年近九旬，她仍在吆牛耕地，插秧种菜。她告诫儿子们：不准讨饭蹭吃。现在，92岁的她一病不起。

5月31日《法制晚报》官方微博

为了一句“不准讨饭蹭吃”，老母亲孟阿香整整扛了一辈子，这句话，既是对儿子们的要求，更是一位山村女人恪守的人生信条。在笔者看来，她的境界，丝毫不亚于“不受嗟来之食”的廉者。

面对几十年来一直在我们眼皮底下的上演这一“故事”，我们应该感到惭愧，因为相比“三缸稻谷，一位老母亲留给儿子们最后的爱”，我们的爱心还有很多“盲点”。

本期主持 胡晓新

街谈巷议

少年何以“漂”到迪拜

网络谣言满天飞，上当受骗者真不在少数。这不，前段时间流传的“迪拜乞丐月薪47万”就让一名16岁少年徐某上当。据了解，25日晚徐某趁夜色翻越栏杆潜入阿联酋航空的EK303航班，藏在货仓从上海飞迪拜。最终，徐某被当地警方发现并立案调查。

5月31日《成都商报》

这个少年的“奇幻漂流”是社会环境的一个剪影。热爱劳动、勤劳致富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但近年来，一些错误的、腐朽的思潮泛滥，金钱崇拜论大行其道，一些人希望不劳而获，或者一夜暴富，价值观、劳动观出现了严重偏差。当乞讨成为一种职业，当勤劳致富不及乞讨所得，则向民众、向社会传递出好逸恶劳、非法敛财、消费爱心的错误信号，少年自然而然沉迷其中，深受其害。 **斯涵涵**

“在家上学”不可复制

5月30日，湖南省少年儿童图书馆，陶锦红带着8岁的儿子丁丁在这里看书。与同龄孩子不同，丁丁没有去学校上课，而是“在家上学”，除开上围棋课、钢琴课，丁丁大部分时间都在图书馆里看书。妈妈陶锦红认为，丁丁不需要文凭，但会提醒他对自己负责。对此，长沙市教育部门表示，会上门做思想工作。

5月31日《潇湘晨报》

“在家上学”不可复制。不是所有的家长都具有这样的底气，需要有智力和财力支撑，拥有玩得起另辟蹊径教育孩子的“本钱”。特别是，“在家上学”涉嫌违反法律。《义务教育法》中明确规定：“适龄儿童、少年的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，应当依法保证其按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。”换言之，孩子“在家上学”，逃脱了学校，却逃不过教育法，最终还得回归到应试教育的现实生活中来。可见，让孩子“在家上学”，看上去挺美，却是一个脱离现实生活的“教育童话”。 **汪昌莲**

停水通告

因管道施工，6月2日21时至3日6时，镇海区新城管委会及骆驼街道团桥村停水。

96890 宁波市自来水有限公司